1/7 微生物試驗方法確效與數據偏差調查研討會 Q&A

問題一:

- 1. 環境落下菌文中提到得少於 4 小時,100 cfu / plate, 祁講師提到可執行 1、2、3、4 小時都可, 請問
 - ①. 落下菌監測時間到底可否 1~3 小時?
- 回答:監測時間需涵蓋製程時間,最多不得大於4小時.講師並未提及1、2、3、4小時都可, 需視製程涵蓋時間與培養基乾燥程度決定更換培養基時間。
 - ②. 合格標準都是 **100 cfu / plate** 嗎? (之前廠內是 **1** 小時, <**20** cfu plate, 但查廠時要我們做 4 小時, 允收 100 cfu / plate)
- 回答:依照 PIC/S 規範,不同級區有不同要求,100 cfu / plate 是 Grade D 規格。
- 2. 適用性試驗是否要做三批,才可成立(稱之確效),可否做一 or 二批?若中和劑都用過了, 菌還是培養不成,是否判定失敗?(陽性對照是成功的)
- 回答:是的,需執行三批,需針對各種方法(中合法、稀釋法、濾膜法)都執行過無法成功,才 能說明該產品針對特定菌有抑制作用。
 - (註:陽性對照成功即表示通過適用性試驗,所以須考量陽性試驗使用哪一隻或哪幾隻菌株?如果產品檢驗方法通過適用性試驗,以及培養基完成效能試驗,通常不用每批執行陽性對照)
- 3. 純水規範 100 cfu / ml, 但 RO 膜前端之水的微生物監控也是 100 cfu / ml? (自來水的合格標準是 100 cfu / ml),而每個單元處理都要執行 M.O(microorganism?)檢測嗎? 允收也是 100 cfu / ml?
- 回答:每個單元皆須依照處理特性去設定合理的化驗項目及規格。但純水必須符合藥典的規格, 自來水可根據環保署公告的飲用水水質標準設定。純水與飲用水的總菌數在 USP 與飲用 水標準皆規定為 100 cfu / ml,雖然規格相同,但飲用水含氯可抑制細菌生長。
- 4. 市售配好之培養基(plate)也要執行效能試驗?還是依 COA 即可?減免嗎?(不用每批執行) 回答:是的,雖有 COA 佐證,但購入時仍需要執行效能試驗,不得減免。
- 5. 抗生素生產之產品的環境落下菌監控,是否要做 plate 曝露後,加入指標菌一起培養?以確保抗生素不會抑制 or 影響落下菌的結果。
- 回答:含抗生素無菌產品製造時,環境監控的培養基需加入中合劑,但仍需先執行過促生長試 驗與合適性試驗來確認。

問題二:

- 1. 每批產品微生物檢測時除了做 Negative Control 外,需做 positive control 嗎?(於測 TAMC, TYMC 及病源菌時)如需做則需接種多少菌量?
- 回答:促生長試驗與合適性試驗可為 positive control,應在產品檢測前,培養基製備時執行, 產品檢測時並不需額外再執行 positive control,接種菌量為 Not more than 100c. f.u.。

2. 在做產品 suitability test 時,產品+微生物後需經培養再取樣至培養基中培養嗎?預試驗時的產品取樣量一樣是 10 g or 10 ml 嗎?

回答:是的, suitability test 取樣量需跟產品試驗操作時一致。

問題三:

1. USP〈61〉章節 TAMC、TYMC 是否有菌落生長就執行 ID?(在規格內)

回答:不需要,若有追蹤污染來源的需求可另外執行 ID test。

2. 使用 USP〈61〉〈62〉章節,在 media 品質試驗中需執行無菌試驗(培養 14 天)嗎?

回答:依規範要求,除了促生長試驗與合適性試驗外,需額外執行 negative control,若為環境 監控使用之培養基則可增加14天的預培養來進一步確認品質。

問題四:

1. 當微生物檢驗結果超出規格進行 MDD 後,無法確定 root cause,但最後有可能為人為操作 過程的偏差所造成時,是否可利用第二個人重覆試驗,用此確認第一人的偏差?另,如第 二人檢驗合格,是否可以第二人檢驗結果進行報告?

回答:偏差的 root cause 若不是發生於實驗室時,不能以重覆化驗之結果來取代。

2. USP 規範熱消溫度為 80℃,但 WHO、PIC/S 為 70℃,是否只要符合其中之一就好? **回答:若可證明其方法的有效性或有法源依據即可。**

問題五:

- 1. 請問脂溶性產品(乳膏)加入 Tween 80 之濃度或量有何規範?還是依狀況需求加入? 回答: Tween 80 的使用量應與合適性試驗方法一致,依合適性的結果來添加。
- 2. 承上題,以 isopropyl myristate 溶解乳膏後,其量以實際需求使用,是否有上限? 回答:使用量應與合適性試驗方法一致,依合適性的結果來添加。
- 3. Positive control 有規範如何操做嗎?

回答:促生長試驗與合適性試驗可為 positive control。在產品檢測前,培養基製備時執行促生長試驗,新產品或原物料與製程變更對產品有影響時,需先執行合適性試驗。

問題六:

想詢問培養基的 pH 該如何測定?(滅菌前 or 後?)

回答:培養基 pH 應於滅菌後執行測定。

2. Air Sample 取樣點的決定是如何決定?單點取樣量是多少?

回答:Sampling points 應由 risk assessment 的角度來決定,單點取樣至少 1 M3。

問題七:

1. 回收率有明確簡單達成的方式嗎?

回答:請参考 USP <1227> VALIDATION OF MICROBIAL RECOVERY FROM PHARMACOPEIAL ARTICLES。

2. 消毒劑確效有更簡易方法嗎?

回答:請參考 USP <1072> DISINFECTANTS AND ANTISEPTICS。

問題八:

1. 若菌種是用外購的,買進來時需要鑑定嗎?

回答:依照風險評估需要執行,確認購入菌種無誤。

2. 若每次使用都是使用新的菌種(外購的、沒有做繼代),這樣每次還需要鑑定嗎?這樣也需要再做 Growth Promotion 嗎?

回答:需要確認菌種無污染與變異, Growth Promotion Test 是針對培養基做確認。

問題力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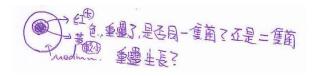
1. ID test = API test?

回答:API 是菌種鑑定所使用的工具,不是方法。

2. 培養基為何會很黑 or 很淡(for 相同培養基)?

回答:培養基配製與滅菌條件不當,會使培養基發生 Maillard reaction 造成顏色變深。

3. 若同一培養基同 time 同溫度培養出現下圖的狀況:



請問是否同一隻菌?還是兩隻菌重疊生長?

回答:菌落 (colony) 為一群細菌數所組成,單從顏色、外觀、氣味可初步研判,但還是要由單一菌落的純菌(pure culture)才能執行菌種鑑定,如懷疑該菌落有不同菌株,可進一步將原菌落畫劃線分離培養。

問題十:

1. MacConkey Agar 及 Broth 差異在於 agar 的添加,但為什麼在 Growth Promotion test 時所使用的菌株不太一樣?MacConkey Broth 有添加 S. aureus(inhibitory)而 Agar 沒有添加,Agar 需要添加 S. aureus 嗎?

回答:依照藥典規範執行即可。

問題十一:

選擇性培養基之 Growth Promotion 是否可用四區劃線呈現?

回答:Growth Promotion Test 不適用四區劃法,無法控制下菌量,NMT 100 CFU。

問題十二:

1. A-31 第 61 張投影片中,TYMC 生長過多,是部分細菌生長,於 SDA 可加入抗生素,添加抗生素這個部分於 SOP 內容要如何說明解釋?

回答:應於個別檢驗方法中說明,並非所有檢測方法都添加抗生素。

問題十三:

- 1. Suitability 的 candida 只要 2~3 天,如果超過 3 天還沒有長好,要繼續培養嗎?還是要重做? 回答:若無長好表示失敗,需調查原因後重新執行。
- 2. 菌種活化過程要計算代數嗎(冷凍 powder 開始)?

回答:每次轉接菌種為一代。

- 3. 非無菌製劑需要做 Suitability test 嗎?也要每天 check 結果及 double check 最終結果嗎?
- 回答:非無菌製劑需要執行 suitability test,應於新產品或原、物料、製程變更對產品有影響時執行。每天 check 結果及 double check 最終結果是好的作業程序,可盡早知道結果並避免誤判。

問題十四:

1. 過濾後 Smear 的 colony(如下圖),如何計數(都是未知菌)?

回答: Smear 的 colony 無法計數,過濾後通常將濾膜直接培養,不再塗抹。塗抹技術法通常使用 L 型玻璃棒將試驗液體平均塗抹於固體培養基上面。菌液濃度,塗抹量與塗抹技術會影響計數結果。



2. Suspensions 2~8℃保存 24 小時,但市售的孢子液為什麼可保存數月?

回答:自製 Suspensions 保存條件可依藥典規範,若有使用其他方式需經過驗證。 孢子種類,菌液處方,包裝方式,儲存條件都會影響效期,須各別驗證,可向廠商索取 資料。

問題十五:

1. Antimicrobial Effectiveness Test 的 Initial Count 是在加入產品前(含防腐劑)?還是加入產品後?

回答:加入產品前。

2. 如為加入產品後,防腐劑的抗菌/殺菌效果是否會影響 Initial Count 的結果?

回答:加入產品後執行計數時,需加入中合劑才能計數。

問題十六:

1. 產品組成含有 EDTA,如何添加中和劑(Mg or Ca ions)?

回答:依照合適性試驗的結果來執行。

2. 如何測試枯草桿菌菌落數,落在 100 cfu/ml?

回答:可使用濁度法或使用序列稀釋法做 plate count method。

3. 成品培養基(市售)是否需要調 pH?如果需要時,是在滅菌前或滅菌後?

回答:市售品需要經過確認才能使用,pH測定應於滅菌後。

4. 產品規格檢驗中,如有黴菌、總菌、金黃色葡萄球菌、大腸桿菌、沙門氏桿菌,預備試驗時是否全部檢驗?或依中華藥典預備試驗中所述四種株菌進行檢測?

回答:需全檢,建議參照 USP 現行版執行。

5. 中華藥典中 10⁻³ 之菌液 1 ml 是多少 cfu?

回答:10-3是稀釋倍數,不是菌落數的表示方式。

問題十七:

1. 防腐劑效能試驗是否需加做中和劑毒性試驗與中和劑效能試驗?

回答:需要。

2. P.58 所述的貼劑測試方法為何?

回答:TAMC and TYMC,以過濾法測試貼劑。

3. 在防腐劑效能試驗中,若起始菌液濃度無法達到規範所需的濃度是否可加超過 1%的體積量?

回答:否,應該改善培養的時間與菌量使達到規範要求。

問題十八:

1. 利用 membrane filtration method 作微生物計數,利用 $0.45~\mu m$ membrane 作過濾,那計數時 是否需要考慮到小於 $0.45~\mu m$ 的細菌計數?這牽涉到滅菌驗證的微生物數量決定滅菌劑量。

回答:微生物計數試驗是監測產品污染的程度,與濾膜滅菌的過濾驗證不同意義。

2. 數量計數時當數量過大或 smear,講師建議將 sample dilute 再測,但如果產品為固體,只能進行一次性試驗,那計數時的結果敘述該註明嗎?且 smear 的菌落數該如何計算?

回答:Sampling 的數量至少應能執行兩次試驗。

smear 較難計算,塗抹技術法通常使用L型玻璃棒將試驗液體平均塗抹於固體培養基上面,菌液濃度,塗抹量與塗抹技術會影響計數結果。

問題十九:

1. 如何確認中和劑不會破壞產品本身?

回答:應以合適性(中和劑毒性)試驗結果判定。

2. 當使用稀釋方式(放大倍數)來做去除抑菌性時,是否需要搭配濾膜方式來做?

回答:藥典提到微生物計數時,稀釋法若樣品量過大不易操作可搭配濾膜法執行。

3. 如果 API 進貨量少時(≒ ro < 500 g), 一樣是取 10 g?

回答:應考慮分析所需數量,不得少於規範要求。

4. USP〈61〉樣品以 1:10 比例稀釋時,應該不用完全溶解吧?

回答:樣品應完全分散於 Buffer 或 media 中。

5. 如果有不溶時,可由靜置 5 min 後取樣?還是均勻狀態取樣,但有時均勻狀態很混濁,在 做適用性時不好判斷。

回答:需於樣品均勻時取樣,可加入 TTC (氯化三苯四氮唑)菌落顯色劑來判讀。

問題二十:

1. 抗生素 or 抗菌效果的產品藥品,稀釋至多少倍數內才能算是合理的稀釋?還是一定要稀釋 至菌可以生長的程度?或是多少稀釋倍數下可說此產品對某菌有抑菌效果免作?

回答:應依合適性試驗結果來決定,合適性試驗結果需於 factor 2 的生長數量才合格。可使用稀釋法配合中和劑使用來執行。

 有些培養基沒有收錄在藥典內,該如何選用設定該培養基適用性(Growth promotion, Inhibitiory, Indicative)等菌種?

回答:使用非藥典方法,可使用適當的菌種來測試,但需執行替代方法驗證與確效。

問題二十一:

1. 請問水質的 Colifom 使用 m-Endo Broth,可否還有其他符合 USP 規範的培養基?

回答: USP 並無規範 coliform test,可参考台灣環檢署公告之水中冀生大腸桿菌群 (Fecal coliform)檢測方法—多管發酵法。

2. 是否有規範依據什麼藥品較適合用什麼防腐劑?若要制訂防腐劑 specification,是否有建議 之範圍?

回答: 需依據配方組成的安定性來考慮,不同防腐劑有其用途與特性,防腐劑規格可依安定性降解量制定,並能證明其有效性。

問題二十二:

1. 在製藥用水的製造過程中,會有哪些原因會導致水中 TOC 數值偏高?

回答:微生物、離子交換樹脂釋放等,表示水中有機污染物偏高。

- 2. 水中的微生物含量是否會影響水中 TOC 含量?(微生物含量多,導致水中 TOC 值偏高嗎?) 回答:會。
- 3. 水系統消毒對 TOC 值的減少是有幫助的嗎?

回答:是。

問題二十三:

1. 水質 test 使用 3M 快篩檢測片是否符合相關法規?

回答:以藥典執行規範中並無快篩檢測套組的應用,藥典提到替代方法使用方式為:若有使用 非規範的方法則需要執行方法確效驗證。

問題二十四:

1. 在取完水樣 2 小時內須進行 test,或保存在 2~8℃不得超過 12 小時,最多不得超過 48 小時, 請問須作水樣 hold tine study 嗎?

回答:compendium 有依據可參考執行,若可增加驗證 holding time 更好。

問題二十五:

 Isolator 中測試環境是否要執行 surface contact ? 手套於執行 sterility 後,是否需 contact 採 樣?

回答:環境需執行 surface contact, 手套也需執行 contact 採樣。

2. 人員平板不採頭部?手肘?

回答:若採用隔離裝置(Isolator)執行無菌試驗,則無人員介入疑慮,不需執行。

3. Isolator 執行 sterility test 中,於 P.9 PPT 中無提到 particulate test ? PIC/S 中規定要執行?在 這沒提到的原因 ?

回答:無菌試驗執行時 A、B級區應做環境、人員監控,包括微生物與粒子數監控,規範如投影 片 P.11 and P.12(講義 C-6)。 4. 更衣年度測試不用執行左右手肘?法規?測試點位的選擇源自於那?

回答:更衣驗證需執行人員污染監測,測試點位置應依風險評估考量。

5. Sterility test→Turbid 有類似菌生長→取 1ml 接種 new 培養基常會養不出來,表示無污染嗎? 回答:不是,應執行更進一步確認。

問題二十六:

1. 更衣測試的前胸、口罩、前額如何取樣?直接用 Rodac 貼上去?

回答:是。

2. 新人年度8點,原本廠內人員也是8點嗎?還是5點?

回答:依據風險評估來做監控。

3. C、D級區也需要每5點或8點測試嗎?

回答:C、D級區不需做人員更衣監測。

4. 預培養 plate 中的水分是否會乾掉?

回答:不會,須注意包裝方式。

5. 若是純水的使用水點(用來清洗器具或滅菌、配製 buffer 用水),是否也需要做每個月一次的 Endotoxin 檢測?

回答:純水不需執行 Endotoxin test, WFI 須於每個使用點做例行監控。

問題二十七:

1. 無菌試驗 fail 時,要 retest 時,是使用留樣品,還是再取樣?該如何執行?是在調查前/中/ 後哪個階段?

回答:無菌試驗在沒有找出 root cause 或歸屬於實驗室的錯誤時,不允許 retest。